

徐政字〔2021〕13号

签发人：刘建华

## 关于印发徐庄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集中攻坚推进方案的通知

各办事处、村，镇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徐庄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推进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徐庄镇人民政府

2021年2月20日

# 徐庄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集中攻坚推进方案

按照市区安排部署，为进一步推动徐庄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开展，切实抓好 2021 年集中攻坚阶段工作，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，按照区委八届十三次会议总体部署要求，动态更新“两个清单”，针对重点难点问题，通过召开现场推进会、“开小灶”等措施，加大专项整治攻坚力度，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，推动建立健全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，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认真梳理 2020 年排查整治发现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，明确重点行业领域着重监管问题和对象，加快相关制度措施制定并狠抓落实，确定一批需要重点整治提升的企业（单位），夯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全面提升企业自我管理能力和本质安全水平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12 个专项方案重点工作如下：

（一）危险化学品领域。针对重点难点问题，强力推进问题整改。支持危化品生产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技术改造升级，对于问题严重且经整改后仍不符合安全要求的企业，坚决依法予以关闭退出，推动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得到明显提升。

（二）消防领域。对照 2020 年排查的“两个清单”，坚持由表及里、由易到难，细化各项治理措施，实施差异化整治。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落实政府挂牌督办和跟踪整治，强化政策支持，配套资金保障，确保按时整改销案。

（三）道路运输和交通运输领域。严把营运车辆安全准入关，加大对道路运输企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力度，着力解决运输企业安全管理不严格，乡村四类危桥，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存在安全隐患，重要路段交通标志标线不清、不全，存在马路市场，货车及黄标车非法改装、“大吨小标”，乡村道路与国道、省道交界处缺少交通信号灯、安全警示标识、减速带或遮挡视线，道路运输快速救援救治机制不畅等问题和隐患。

（四）城镇建设。规范建筑市场秩序，严厉打击未批先建等违法违规行为，着力解决房屋建筑施工现场管理混乱，脚手架、卸料平台、临边防护等方面存在安全隐患；农村自建房施工管理不到位；

（五）特种设备领域。持续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，着力解决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，部分危化品特种

设备应急处置能力欠缺，特种设备超期未检，特种设备使用人员未持证上岗等问题和隐患。

（六）工贸行业领域。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，着力解决工贸行业未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工作不严格，教育培训档案建立不规范，未按规定组织开展应急演练，涉爆粉尘、涉氨制冷企业未完全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等问题和隐患。

（七）学校领域。持续开展校园安全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，加大消防、食品、校舍、校车等方面的检查力度，严格落实学生防溺水安全责任制，加强重点水域安全管理，提醒和引导家长履行监护人责任。

（八）农业领域。抓好“平安农机”创建活动，加强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，着力解决农业机械流通市场监管、持证监管不到位，无牌无证、假牌假证、逾期未检、超期服役、超速超载、违规作业、违法载人，农机脱检、伪造、变造和挪用农机牌证等问题和隐患。

（九）危险废物、垃圾填埋场、污水储存处置领域。深化环境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着力解决涉危险废物的企业危废管理不规范，未分类贮存及建立台账制度，超期、超量储存危险废物，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，违法违规产生、贮存、转移、运输、倾倒、填埋、利用危险废物；非法倾倒、

堆放、填埋生活垃圾，垃圾填埋场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超标，危险区域防护设施、警示标志不足；污水处理厂规划、选址、设计、建造、使用、报废等各环节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等问题和隐患。

（十）文化和旅游领域。加大对文化经营场所、公共文化场馆、A级旅游景区等企业（单位）以及文物安全方面的事故隐患排查整治。督导企业（单位）安全培训、预案管理和应急演练落实，切实提高安全生产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（十一）医院领域。加强各类医院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，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，着力解决部分医院楼房规划不合理或陈旧，喷淋（感烟、感温、火焰探测器）等消防设施配备不足或不合理，大夫、护士安全知识缺乏，医疗废弃物处置程序不完善等问题和隐患。

（十二）防范非生产类伤亡事故。农村道路交通低速货车、三轮汽车、拖拉机特别是变形拖拉机违法载人、无牌无证、酒驾醉驾、超载、农村面包车超员，防撞护栏、减速带及警示标识等安全设施不健全，平交路口规划设计不合理；中小學生防溺水宣传教育不到位，隐患排查不彻底，危险水域警示标志、防护设施不健全，重点时期危险水域看护不到位；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教育不深入，入户排查不彻底、隐患整改不到位等问题和隐患。

### 三、工作措施和时间安排

#### （一）部署启动阶段（2021年1月-2月）

1. 各有关单位，要根据日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掌握的情况，以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以来形成的“两个清单”，列出需要重点解决的突出问题和重点企业（单位）名单，明确集中攻坚的任务目标，填写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重点解决突出问题清单》和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企业（单位）清单》（见附件）。

2. 各有关单位要在明确集中攻坚任务目标的基础上，根据本方案细化工作任务，落实责任单位，明确时间节点和推进措施，形成各自的集中攻坚推进方案。

#### （二）重点突破阶段（2021年3月-10月）

1. **坚持分类推进。**针对确定的突出问题，认真研究解决办法，积极推动问题解决。针对存在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的企业（单位），要采取有力措施督促其进行整改。要树立标杆榜样，选择正反两个方面的典型，组织召开现场会，推广先进做法，鞭策后进，督促落后企业认真整改。对于思想认识不足、整改有困难的企业（单位），要邀请有关专家为其“开小灶”，帮助进行整改，确保整改到位。

2. **实现本质安全。**要以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为抓手，加快健全完善安全隐患排查和预防控制体系，不断

提升企业（单位）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

**3. 建立退出机制。**对于问题严重且经整改后仍不符合安全要求的企业，要坚决依法予以关闭退出，推动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得到明显提升。

### （三）总结梳理阶段（2021年11月-12月）

各有关单位对集中攻坚情况进行总结，要认真抓好整改落实，举一反三进行自查自改，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工作水平，确保圆满完成集中攻坚任务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将各自的三年行动集中攻坚推进方案和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重点解决突出问题清单》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企业（单位）清单》，于2021年2月4日前报镇安委会办公室备案。

（二）加强信息宣传。各有关单位要加强集中攻坚活动信息报送工作，明确专人负责，积极向各类新媒体进行推送，大力宣传我镇集中攻坚工作。

联系人：张宗德      邮箱：582030330@qq.com

附件：1.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重点解决突出问题清单  
2.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企业（单位）清单

附件 1

##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重点解决突出问题清单

填报单位: \_\_\_\_\_

序号	突出问题	集中攻坚措施	计划完成攻坚时间	备注

审核人:

填表人:

填报时间: 2021 年 月 日

附件 2

##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企业（单位）清单

填报单位：\_\_\_\_\_

序号	企业（单位）	所在镇（街）	主要问题隐患	集中攻坚措施	计划完成 攻坚时间	备注

审核人：

填表人：

填报时间：2021 年 月

